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SHIBAO COMPANY LIMITED*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57)

2024年6月1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 H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委任董事及委任監事

茲提述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均為2024年5月20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內容（其中）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授予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A股及建議下屆的董事和監事變更。並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14日的澄清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的詞彙與通函所定界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於2024年6月17日在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杭州經濟技術開發區17號大街6號辦公大樓3樓本公司會議室連續召開。全體董事均親臨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2024年第二次類別股東大會。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的全部決議案均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毋須採用累積投票制投票的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審計報告。(普通決議案)	323,387,878 (99.9925%)	24,400 (0.0075%)	0 (0%)	323,412,278 (100%)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報告、年度報告摘要及業績公告。(普通決議案)	323,387,878 (99.9925%)	24,400 (0.0075%)	0 (0%)	323,412,278 (100%)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普通決議案)	323,387,878 (99.9925%)	24,400 (0.0075%)	0 (0%)	323,412,278 (100%)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宣派現金紅利合共人民幣20,000,000.00元(含稅)。(普通決議案)	323,387,878 (99.9925%)	24,400 (0.0075%)	0 (0%)	323,412,278 (100%)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企業管治報告。(普通決議案)	323,387,778 (99.9924%)	24,500 (0.0076%)	0 (0%)	323,412,278 (100%)
6.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董事及監事薪酬方案：董事及監事2024年度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4,500,000.00元(稅前)；並授權董事會決定每位董事及監事的個人酬金。(普通決議案)	323,383,578 (99.9911%)	28,700 (0.0089%)	0 (0%)	323,412,278 (100%)
7.	審議及批准續聘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2024年度審計機構，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閉幕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普通決議案)	323,387,778 (99.9924%)	24,500 (0.0076%)	0 (0%)	323,412,278 (100%)

毋須採用累積投票制投票的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普通決議案)	323,387,878 (99.9925%)	24,400 (0.0075%)	0 (0%)	323,412,278 (100%)
9.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特別決議案)	321,999,278 (99.5631%)	1,413,000 (0.4369%)	0 (0%)	323,412,278 (100%)
10.	審議及批准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特別決議案)	321,999,278 (99.5631%)	1,413,000 (0.4369%)	0 (0%)	323,412,278 (100%)
11.	審議及批准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特別決議案)	323,387,778 (99.9924%)	24,500 (0.0076%)	0 (0%)	323,412,278 (100%)
12.	審議及批准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特別決議案)	323,387,778 (99.9924%)	24,500 (0.0076%)	0 (0%)	323,412,278 (100%)
13.	審議並授權董事會以簡易程序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特別決議案)	322,186,078 (99.6209%)	1,226,200 (0.3791%)	0 (0%)	323,412,278 (100%)
14.	審議及批准股東回報未來計劃。(普通決議案)	323,387,878 (99.9925%)	24,400 (0.0075%)	0 (0%)	323,412,278 (100%)
須採用累積投票制投票的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是否通過
15.	審議及批准選舉第八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普通決議案)				
15.1	重選張世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23,364,978 (99.9854%)			是
15.2	重選張寶義先生為執行董事。	323,364,978 (99.9854%)			是
15.3	重選湯浩瀚先生為執行董事。	323,364,978 (99.9854%)			是
15.4	重選張蘭君女士為執行董事。	323,364,978 (99.9854%)			是
15.5	選舉周裕先生為執行董事。	323,364,978 (99.9854%)			是
15.6	重選張世忠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23,364,978 (99.9854%)			是

須採用累積投票制投票的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是否通過
16	審議及批准選舉第八屆董事會獨立董事（普通決議案）		
16.1	選舉閔海濤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23,364,978 (99.9854%)	是
16.2	重選龔俊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23,364,978 (99.9854%)	是
16.3	重選徐晉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23,364,978 (99.9854%)	是
17	審議及批准選舉第八屆監事會監事（普通決議案）		
17.1	選舉劉剛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	323,364,978 (99.9854%)	是
17.2	重選張治龍先生為獨立監事。	323,364,978 (99.9854%)	是
17.3	重選馮燕女士為獨立監事。	323,364,978 (99.9854%)	是

附註：各項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22,632,384股股份，其中包含605,847,384股A股及216,785,000股H股，此乃賦予股票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獲提呈全部決議案的股份總數。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所悉及所信，(i)概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及(ii)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已於通函中表示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鑒於贊成上述第1至8項及第14至17項決議案的票數超過半數，該等決議案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鑒於贊成上述第10至12項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三分之二，該等決議案作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雖然上述第9及13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及2024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均取得三分之二以上出席股東的批准，但由於相關議案於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被否決，該等議案未能生效。

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全部決議案均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特別決議案)	246,000 (17.2511%)	1,180,000 (82.7489%)	0 (0%)	1,426,000 (100%)
2.	審議並授權董事會以簡易程序向 特定對象發行A股。(特別決議案)	246,000 (17.2511%)	1,180,000 (82.7489%)	0 (0%)	1,426,000 (100%)

附註：各項決議案的全文載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於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為216,785,000股，此乃賦予H股股票持有人權利可出席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獲提呈所有決議案的H股股份總數。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概無H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所悉及所信，(i)概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於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及(ii)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已於通函中表示其有意於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鑒於贊成上述第1至2項決議案的票數不超過三分之二，該等決議案作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不獲通過。

監票人

本公司核數師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及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監票人。

董事退任

劉曉平女士（「劉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重選連任，彼已自股東週年大會閉幕起退任執行董事職務。劉女士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後，彼繼續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林逸先生（「林先生」）至2024年6月17日已為董事會服務約六年，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的規定，彼不可繼續擔任獨立董事。因此林先生並未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競選連任，彼已自股東週年大會閉幕起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林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後，林先生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劉女士及林先生已分別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退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及香港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對劉女士及林先生在本公司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及服務表示誠摯的感謝。

委任周裕先生為執行董事

委任周裕先生（「周先生」）為執行董事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周先生的任期自2024年6月17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周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據建議，周先生的年度薪酬將為人民幣600,000元（包括基本薪金、其他福利及退休金供款），確實金額將由董事會根據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的授權，並參考彼職責、經驗、工作量及投入本公司的時間釐定。

周裕先生，44歲，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研究生學歷。周先生自2013年10月起任吉林世寶機械製造有限公司總經理。周先生曾獲四平市傑出（優秀）青年榮譽。周先生現任四平市工商聯第九屆執行委員會副主席。周先生曾任浙江龍慶資本董事、奧的斯電梯有限公司市場部高級經理。

周先生為張蘭君女士（執行董事）的配偶及張世權先生（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的女婿。張世權先生為張世忠先生（非執行董事）的兄長、張寶義先生（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經理）及張蘭君女士的父親及湯浩瀚先生（執行董事）的岳父。浙江世寶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世寶控股」）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其中張世權先生、張寶義先生、湯浩瀚先生、張蘭君女士及張世忠先生為實際控制人。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周先生並無直接持有任何股份。周先生配偶張蘭君女士通過世寶控股間接持有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8.98%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周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監事職位；(ii)於本公告刊發日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釋義的任何其他權益；及(iii)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並無任何與委任周先生為執行董事有關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需提請股東注意的其他事宜。

委任閔海濤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委任閔海濤先生（「閔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閔先生的任期自2024年6月17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此外，董事會已委任閔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

閔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據建議，閔先生的年度薪酬將為人民幣60,000元（包括基本薪金、其他福利及退休金供款），確實金額將由董事會根據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的授權，並參考彼職責、經驗、工作量及投入本公司的時間釐定。

閔海濤先生，54歲，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研究生學歷，工學博士。閔先生畢業於吉林大學車輛工程專業。閔先生自2021年4月起任吉林大學汽車底盤集成與仿生全國重點實驗室副主任、教授、博導。閔先生自1995年3月起歷任吉林工業大學（吉林大學前身）汽車工程學院助教、講師、副教授、系副主任、教授。於2009年1月至2023年12月期間，閔先生曾任山東唐駿歐鈴汽車有限公司技術總監，負責增程式電動車項目。自2024年1月至今，閔先生任蘇州德逸新能源汽車科技有限公司技術總監，負責新能源汽車熱管理技術諮詢。閔先生已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閔先生已確認(i)彼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全部獨立性標準；(ii)彼於本集團業務中概無過往或現時之財務或其他權益，且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及(iii)於彼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因素。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閔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閔先生已確認，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閔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監事職位；(ii)於本公告刊發日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釋義的任何其他權益；及(iii)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並無任何與委任閔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需提請股東注意的其他事宜。

委任劉剛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

委任劉剛先生（「劉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劉先生的任期自2024年6月17日起至第八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劉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據建議，劉先生的年度薪酬將為人民幣24,000元（包括基本薪金、其他福利及退休金供款），確實金額將由董事會根據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的授權，並參考彼職責、經驗、工作量及投入本公司的時間釐定。

劉剛先生，62歲，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大學本科學歷，工程師。劉先生畢業於安徽工程大學機械製造工藝與設備專業。劉先生現任職宜賓凱翼汽車有限公司顧問。劉先生曾歷任奇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技術負責人、部長、總監、顧問。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劉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劉先生已確認，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劉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監事職位；(ii)於本公告刊發日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釋義的任何其他權益；及(iii)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並無任何與委任劉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有關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需提請股東注意的其他事宜。

承董事會命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世權

中國·浙江·杭州
2024年6月1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寶義先生、湯浩瀚先生、張蘭君女士及周裕先生，非執行董事張世權先生及張世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龔俊傑先生、閔海濤先生及徐晉誠先生。